



## 大 会

Distr.  
GENERALA/50/1024  
22 August 1996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第五十届会议  
议程项目8和65

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

全面禁试条约

1996年8月22日

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

本信的目的是请你安排大会举行全体会议，从9月9日上午10时开始，按照1995年12月12日第50/65号决议，审议全面核禁试条约并采取行动。

大会该项决议宣布，“预备于必要时在第五十一届会议前恢复审议这个项目，以便核可全面核禁试条约的案文”。如你所知，第50/65号决议是未经表决而通过。

澳大利亚认为，现在，恢复审议这个项目的时机已经来临。据我们了解，其他会员国也持同一看法。

为方便就此一项目采取行动，我今天已向秘书长提出条约草案案文，和就条约采取行动的决议草案。我已要求将这些草案尽早作为大会正式文件分发。条约草案案文与裁军谈判会议CD/1427号文件所载的相同。

在9月9日的会议上，我将以各共同提案国的名义，提出决议草案。

请将本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8和65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理查德·巴特勒(签名)

- - - - -